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

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93 (2005)号决议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第十四次报告

导言

1. 本报告由国际刑事法院（简称“法院”）根据 2005 年 3 月 31 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93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提交。报告概要介绍了自 2011 年 6 月 8 日的上一次报告以来正在进行的调查、正在开展的司法活动和预期下一步开展的司法活动，以及苏丹和其他缔约国的合作或不合作的情况。
2. 2005 年 3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安理会第 1593 (2005)号决议中认定苏丹局势继续构成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决定将 2002 年 7 月 1 日以来的达尔富尔情势提交法院检察官。安理会第 1593 号决议为法院授予了管辖权。
3. 安全理事会于 2011 年 7 月 29 日通过第 2003 (2011)号决议，“认定苏丹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重申以往关于苏丹局势的所有决议和主席声明并强调全面遵守这些决议和主席声明的重要性，”同时“回顾安理会决议重申，没有公平就没有和平，并回顾安理会认为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和惩处在达尔富尔犯下的罪行至关重要。”

1. 正在进行的调查

检察官诉阿卜杜勒·拉希姆·穆罕默德·侯赛因案

4. 在对收到的有关据称在达尔富尔冲突最初时期所犯罪行的证据进行最终审查后，检察官办公室得出结论：有合理的理由相信，阿卜杜勒·拉希姆·穆罕默德·侯赛因（以下简称“侯赛因”）执行了对艾哈迈德·哈伦的任命和监督，对根据苏丹政府的国家政策而实施的危害人类罪和在 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期间实施的战争罪负有刑事责任。因此，根据《罗马规约》第 58 条，检察官已请求第一预审分庭签发对侯赛因的逮捕令。
5. 经过仔细考虑，检察官办公室决定公开宣布其关于对侯赛因实施逮捕的请求，以促进公众讨论，进而推动苏丹政府重新审查自己的政策，并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93 号决议逮捕侯赛因，与国际刑事法院开展合作。
6. 已收集到的证据显示，有合理的理由相信，对于在对西达尔富尔省瓦迪萨利和穆克贾尔地区的科多姆、宾迪西、穆克贾尔和阿拉瓦拉等村镇发动的袭击过程中发生的犯罪和事

件，侯赛因是负有最大责任者之一，这些犯罪和事件，在对哈伦和库沙布的逮捕令申请中有更为详尽的阐述。因此，检察官办公室提交了关于侯赛因对这些犯罪的实施负有个人责任的新证据，并且还采用了为支持其申请而提交第一预审分庭的证据，其中对犯罪的实施以及哈伦和库沙布在其中的参与进行了描述。

7. 侯赛因在检察官办公室的申请所涉期间是内政部长，并且之后又被任命为总统在达尔富尔的特别代表，行使总统的一切权力和责任。也就是说，他可以在达尔富尔代表总统采取行动。侯赛因把他的部分责任下放给艾哈迈德·哈伦（以下称“哈伦”），并任命后者负责掌管“达尔富尔安全事务办公室”。
8. 在检察官诉哈伦和库沙布案中，第一预审分庭已经认定有合理的理由相信，由于哈伦在达尔富尔安全事务办公室的任职以及他对各安全委员会主要活动的总体协调和参与，哈伦对上述犯罪的实施负有刑事责任。
9. 作为总统在达尔富尔的特别代表以及内政部长，侯赛因的权力扩展到可协调警察、武装部队、国家安全局以及作为预备役部队纳入安全和武装部队的金戈威德民兵的行动。国家和地区安全委员会是为确保上述协调工作而采纳的机制。
10. 达尔富尔的国家和地区安全委员会由苏丹武装部队、警察和情报机关的代表组成。他们负责协调国家机器的活动，制定目标，确定需要的资源，包括就金戈威德民兵的人员配置、经费来源以及武器装备等事项做出决定。国家和地区安全委员会向哈伦报告，而后者则向侯赛因报告。
11. 侯赛因参与制定和实施了在苏丹政府最高层商定的共同计划，因此为共同计划做出了实质性的贡献。此外，他参与了金戈威德民兵的招募、动员、资助、装备、培训、煽动以及作为苏丹政府部队一员的部署，而且他知道这些部队将实施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包括杀害、强奸、酷刑、非人道行为、抢劫以及强制迁移平民人口。
12. 自 2005 年 9 月起至今，侯赛因一直担任国防部长，这期间，苏丹武装部队在全国不同地区参与了武装冲突，其中包括南科尔多凡省，艾哈迈德·哈伦自 2007 年起一直担任该省省长。
13. 检察官办公室的申请中指控的罪行也来源于检察官关于签发对哈伦和库沙布逮捕令的申请中所描述的那些犯罪事件。因此，为保障司法利益和司法有效性，如果预审分庭签发了对侯赛因的逮捕令，并且在上述三人中有人被逮捕或移交法院的情况下，检方将请求在首次出庭后将两案合并审理。

检察官诉阿卜杜拉·班达·阿巴卡尔·努林和萨勒·穆罕默德·杰尔波·雅穆斯案

14. 关于 2007 年 9 月对哈斯卡尼塔非盟基地的袭击事件（哈斯卡尼塔案），检察官办公室在 2011 年 3 月 7 日对阿卜杜拉·班达·阿巴卡尔·努林和萨勒·穆罕默德·杰尔波·雅穆斯的指控得到确认后，继续为审判进行准备，并继续开展哈斯卡尼塔案的证人保护工作。

对目前犯罪的监督

15. 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对以下事态进行监督：(a) 据称由国防部和其他政府机关或官员实施的以平民为目标或不作区分给平民造成伤害的袭击，这些袭击可能属于正在实施的灭绝种族行为、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的一部分；以及据称由反叛运动对平民实施的袭击；(b) 据称特别是由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实施的使流离失所者受到伤害的行为，这些行为可能属于正在实施的灭绝种族行为和危害人类罪的一部分；(c) 包括反叛运动在内的所有各方对儿童兵的使用，其构成了战争罪；以及 (d) 据称对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行动人员实施的绑架和袭击。
16. 同样，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于 7 月 29 日通过了第 2003 号决议，其中“再次谴责在达尔富尔发生的和与达尔富尔有关的所有侵犯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呼吁所有各方履行它们根据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承担的义务，强调需要将犯有这些罪行的人绳之以法，敦促苏丹政府履行它在这方面的义务。”检察官办公室还注意到该决议“谴责达尔富尔境内涉及达尔富尔的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任意逮捕和羁押，表示深切关注所有被任意羁押者，包括民间社会成员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处境，并强调必须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在其当前任务范围内，以及其他相关组织有能力监测此类案件，吁请苏丹政府充分遵守义务，包括履行承诺撤销达尔富尔紧急状态，释放所有政治囚犯，允许自由表达意见，以及切实努力确保追究严重侵犯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行为的责任，无论这些行为由谁实施，并强调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必须主动促进人权，提醒当局注意侵权行为，并将严重侵权行为报告给安全理事会。”
17. 在达尔富尔的战斗仍在继续以及苏丹其他省出现新的冲突的背景下，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有关苏丹政府继续故意压制信息报道的报告。
18. 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对无法进入达尔富尔的部分地区表示关切，在这些地方冲突已经进入第八个年头。根据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一份关于 2011 年第二季度的报告，人道主义组织“因政府当局实施的限制措施而继续遭遇行动困难。”例如，在 2011 年夏天，在北达尔富尔省的达尔萨拉姆地区，据报政府当局“对向当年早些时候从尚吉多巴亚流离失所的人们提供医疗用品、燃料和其他援助施加了限制措施。”这些限制措施使得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不仅无法履行其保护平民的任务，而且也无法对局势进行有效的监督。

19. 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据报道，苏丹政府与反叛运动之间的持续战斗已经造成大量人口流离失所。秘书长 2011 年 7 月 8 日的报告提到了“政府与人道主义国别小组一致认定的数字”，据其所称，“自 2011 年初以来，已有 6 万至 7 万人因战事而从尚吉多巴亚和东贾贝尔马拉流离失所。”据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道主义保护战略代表称，在西贾贝尔巴马拉，据报道截至 2011 年 8 月有将近 40 万人流离失所，并且“在过去几年里获得的援助极其有限，[……]迫切需要人道主义援助。”

据称对目标不作区分而使平民受到影响的轰炸袭击

20. 分庭在其关于哈伦和库沙布的裁决中认为，有合理的理由相信，有数次，在对平民发动地面袭击以前，苏丹空军进行了空中轰炸。联合国和其他组织认定，利用由安东诺夫轰炸机之类的飞机投送的非精确制导弹药对靠近平民的目标发动空袭，属于不作区分而对平民发动的袭击。在此方面，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苏丹人权状况独立专家 8 月 22 日的报告称，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没有收到任何情报表明，曾向空军和在政府控制之下的民兵发出命令，禁止对平民和平民目标发动袭击。相反，平民曾经并且继续受到苏丹空军以及据称受到政府支持的民兵的袭击。”

据称以平民为目标的地面袭击

21. 检察官办公室对有关继续以平民为目标发动袭击的报道表示关切，据报道，6 月 1 日在北达尔富尔省，一名当地民兵处决了 17 名来自阿布泽雷加的平民。据证人讲，这些平民是一周以前在据称由乘坐两架军用直升机的政府部队发动的袭击中被绑架的，该袭击由乘坐 Land Cruiser 的当地民兵提供支持。据证人讲，政府部队将这些平民作为人质移交给民兵组织，之后一个行刑队处决了他们。
22. 6 月 18 日，据报有十一至十二人在据称由骑马和乘车的犯罪实施人在尚吉多巴亚发动的袭击中被杀害。据报另有 30 人受伤，15 至 100 所住房被焚烧，财产被抢劫。据不同新闻媒体提到的当地证人所称，该袭击系武装运动苏丹解放军米尼米纳维派所为。据报苏丹解放军米尼米纳维派否认对此负有责任。
23. 在报告所涉期间，据报发生了数起在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内的袭击事件。8 月，达班嘎电台报道在北达尔富尔省的几个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发生了据称由中央预备役部队制造的据称是对目标不加区分的射击事件，在居住者中造成大范围的恐慌。此外，8 月 20 日，西达尔富尔省扎林格的哈米迪亚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的一名酋长被杀害。据报，该名酋长被人在胸部开了两枪，他生前是该难民营食品发放委员会的成员，是一名政治活动家。据报，10 月在西达尔富尔省和北达尔富尔省也发生了由武装团体发动的对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的胡乱枪击事件。

据称广泛发生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24. 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对有关广泛发生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事件的报道表示担忧。联合国人权委员会苏丹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穆罕默德·昌德·奥特曼在 8 月 22 日的报告中指出，“在一些案件中，”据证人描述，“*犯罪实施人或者是身穿军装的武装人员，或者是来自正规安全部队的警察/军官、身穿中央预备役警察制服的人、身穿绿色/迷彩制服的人。*”但是，这些人是否隶属于冲突一方，通常未得到证实。
25. 在此方面，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人们广泛提及的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缺乏报道的现象。尽管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报道不足有多种原因，但是据称苏丹政府对关于性暴力的报道采取了积极的压制措施。有几名记者报道了据称由三名苏丹武装部队成员对一名达尔富尔妇女活动家实施的强奸，结果，喀土穆的一家法院于 2011 年 7 月宣布对一家报纸的总编处以 5,000 镑的罚款，对做出报道的数名记者处以一个月的监禁或 2,000 镑的罚款。秘书长冲突中的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特·瓦尔斯特伦谴责了这一判决，并呼吁苏丹政府当局对强奸犯而不是记者提出起诉。
26. 总体上讲，似乎女性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继续频繁受到侵犯。

据称对人权捍卫者、民间团体成员和社区领袖实施的犯罪

27. 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关于据称对人权捍卫者和民间团体成员实施的犯罪的持续报道。根据联合国苏丹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报告，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期间发生的大多数任意逮捕和羁押事件均由国家情报和安全局及军事情报机构等苏丹政府安全部门以及苏丹政府警察和苏丹武装部队所为。
28. 此外，据报道，国家情报和安全局多次羁押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工作人员。鉴于有关据称在国家情报和安全局羁押下发生的酷刑和/或虐待事件的频繁报道，尤其令人担忧的是，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人权监督员无法不受约束地进入达尔富尔的羁押中心，特别是无法接触那些因紧急状态法和国家安全法而受到羁押的个人。

据称对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行动人员的绑架和袭击

29. 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对在达尔富尔发生的针对联合国维和人员的犯罪表示关切。据 9 月 7 日联合国安全和安保部年度报告称，2010 年，达尔富尔是三个对联合国人员而言最危险的地区之一，仅排在阿富汗和索马里之后。
30. 检察官办公室注意到自从 2011 年 6 月提交联合国安理会的上次报告以来，又有六人死亡，从而使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部署以来维和人员的死亡总数增加到 34 人。据报道，6

月 30 日，一名埃塞俄比亚籍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士兵在西达尔富尔省杰奈纳附近正常巡逻时被不明来历的持枪歹徒袭击致死。8 月 5 日，一名来自塞拉利昂的维和人员在南达尔富尔省尼亚拉东北部巡逻时被不明来历的持枪歹徒杀害。10 月 10 日，两名联合国士兵和一名警察在北达尔富尔省巡逻时被不明来历的持枪歹徒杀害。11 月 6 日，一名维和人员在南达尔富尔省尼亚拉附近被不明来历的持枪歹徒杀害。

31. 此外，据报发生了数起针对人道主义援助人员的袭击事件。8 月 14 日，一名意大利籍援助人员据称在尼亚拉被不明身份的武装人员绑架，后来被释放。9 月 23 日，据称国家卫生部的三名国家工作人员被不明来历的犯罪实施人绑架。另外，7 月 31 日，在西达尔富尔省，“数名不明来历的持枪歹徒”据报闯入国内一家非政府组织的一名工作人员的住所并将其杀害。8 月 10 日，世界粮食计划署的一名工作人员被一群武装分子杀害。据来自联合国的消息，9 月 9 日，所属机构不明的五名国际工作人员和四名苏丹籍工作人员在随一支运载钻井机的车队行进时在北达尔富尔省被不明来历的犯罪实施人绑架。

据称对儿童兵的招募和使用

32. 根据 7 月 5 日秘书长关于苏丹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在达尔富尔的各种部队中，包括在苏丹武装部队、其附属部队、苏丹警察部队以及不同的武装运动组织中，一直“有儿童存在”。具体而言，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期间，在达尔富尔登记的前儿童兵有 1,041 人。检察官办公室将继续关注政府部队和武装运动组织被指使用儿童兵的情况。

据称故意强制施加某种生活状况以毁灭生命

33. 一再有报告指出，在不同的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由于严重的食品短缺，人道主义局势出现恶化。根据美国国际开发署《苏丹粮食安全展望》，截至 10 月，在所有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中，多数都被列为处于“危机”阶段，同时，在达尔富尔受到干旱影响的地区，约 30 万至 40 万居民及其所在社区被列为处于“重度”粮食不安全阶段。达班嘎电台在 6 月报道，在卡尔马难民营，由于食品短缺，不满三岁的儿童死亡人数将会增加。

34. 一些苏丹新闻媒体报道了由苏丹卫生部于 8 月 24 日发布的一份关于苏丹家庭健康状况的调查报告。该报告称，北达尔富尔省遇到了粮食短缺，粮食安全率不足 5%，并且营养不良率上升。此外，据报道，在西达尔富尔省，安全饮用水所占比例也有下降。

35. 因此，由苏丹政府以及在一定程度上由武装运动给援助的发放施加的限制继续存在，这一点尤其令人担忧。8 月 16 日，苏丹人道主义援助委员会据报“发布了一项指令，停止了和平论坛的活动，”“并指责它从事与其任务授权不符的活动。”该论坛是一家全

国性非政府组织，是“世界粮食计划署的实施伙伴。”此外，据报道，在北达尔富尔省的一些地区，政府安全部门对燃料和药品实施限制措施，同时武装运动在一些村庄的存在限制了流离失所者的活动自由。

36. 由于用品短缺以及医疗卫生和人道主义援助不足，不同难民营的健康状况发生了恶化，这种情况在北达尔富尔省的扎姆扎姆和阿布肖克难民营、南达尔富尔省的卡尔马难民营以及西达尔富尔省的扎林格难民营都有报道。还有报道称，在地方当局对水泵发电机所需燃料实施限制措施后，由于用水短缺，引发了健康问题。

37. 据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称，截至 10 月 27 日，在达尔富尔估计有 190 万境内流离失所者。位于北达尔富尔省法希尔附近的达尔富尔最大的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扎姆扎姆难民营尤其受到了一波又一波流离失所者到来的影响。继苏丹武装部队与武装运动于 2010 年底、2011 年初爆发的战斗之后，据报“大约有 5 万名新的和二次流离失所者”来到该难民营，使扎姆扎姆难民营的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估计总数达到 13 万人。据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称，“大批新难民的涌入给难民营内的现有服务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在此方面，应该注意，研究人员在 2007 年的一份研究报告中发现，在南达尔富尔的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营中居住的 331 名儿童中，75%的人“符合创伤后精神紧张紊乱症的诊断标准，38%的人患有抑郁症。”该研究报告最近被收录在英国医学杂志《柳叶刀》发表的一篇评述中。

据称的强迫人口迁移

38. 检察官办公室将继续关注据称强迫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家园的行为。据新闻媒体报道，9 月 27 日，西达尔富尔省十个难民营的居住者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特别代表伊卜拉欣·冈巴里发出 72 小时最后通牒，对其在一场新闻发布会上所称有大约 150 万达尔富尔难民已自愿返回家园做出回应。难民营领袖声称，该提供的数字是错误的，并要求联合特别代表“书面提交已返回自己村庄的难民以及有关地区酋长的姓名。”

2. 自 2011 年 6 月 8 日上次报告以来开展的司法活动和预期的下一步司法活动

39. 检察官办公室已决定着手对达尔富尔情势中的第四个案件提起诉讼。该案件涉及现任国防部长阿卜杜勒-拉希姆·侯赛因的个人刑事责任，他在艾哈迈德·哈伦担任内政国务部长时曾担任政府内政部长。

40. 该案件已于 12 月 1 日提交预审分庭审议，检察官办公室等待着法官们在适当时做出答复。

41. 关于哈斯卡尼塔案，2011 年 5 月 16 日，检方与辩方在联合提交审判分庭的一份材料中表示，双方已就某些事实达成了一致，而辩方将只对审判中的三个具体事项提出异议：(1) 2007 年 9 月 29 日对哈斯卡尼塔军事集团营地的袭击是否为非法；(2) 如果袭击被视为非法，那么被控的人是否知晓确立袭击之非法性质的事实情形；以及 (3) 非盟驻苏丹特派团是不是符合《联合国宪章》要求的一支维持和平部队。班达和杰尔波并不否认他们事实上参与了袭击，并且两人都曾承诺到国际刑事法院自首接受审判。
42. 上述一致意见减少了双方之间争议事项的数量，并将有助于根据《罗马规约》第 64 条第 2 款的要求公平、从速开展诉讼程序。如果分庭认定，非盟驻苏丹特派团是根据《联合国宪章》成立的一支维持和平部队，袭击本身是非法的，而且被告人知晓确立袭击之非法性质的事实情形，则被告人将承认被指控的罪行，但这不影响他们根据《规约》第 81 条对分庭就第 3 段详述的问题所做裁决提出上诉的权利。
43. 2011 年 9 月 28 日，第四审判分庭发布了关于争议事项及商定事实联合材料的裁决。分庭的结论是，联合材料中建议的程序有助于公平和从速开展诉讼程序。分庭认为，在现阶段，出于司法利益的考虑，不需要对案件中的指称事实做更完整的阐述。分庭注意到在事实和证据方面达成的一致，并裁定：1) 审判将只对争议事项进行，以及 2) 当事各方不得就争议事项以外的事项出示证据或提交材料。
44. 检察官办公室认为，哈斯卡尼塔审判将在 2012 年上半年开始，具体时间取决于将主要文件从英文和阿拉伯文翻译成扎格哈瓦语的工作何时完成；由于扎格哈瓦语不是一种书面语言，因此这项工作进展十分缓慢。

3. 苏丹和其他缔约国的合作或不合作

45. 安全理事会在第 1593 号决议中决定，“苏丹政府和达尔富尔冲突其他各方必须根据本决议与该法院和检察官充分合作并提供任何必要援助。”根据该项决定以及法官的命令，法院的逮捕令已经转交苏丹政府。
46. 苏丹作为领土国对于逮捕令的执行负有首要责任，而且也完全有能力在不影响本国主权的情况下执行逮捕令。但是它没有这样做。
47. 在达尔富尔情势中，有对三个人发布的逮捕令尚未得到执行，这三人是：艾哈迈德·穆罕默德·哈伦、阿里·穆罕默德·阿里·阿卜杜勒－拉赫曼（阿里·库沙布）和奥马尔·哈桑·巴希尔。这些逮捕令必须得到执行。
48. 被逮捕令通缉的个人没有在苏丹境外旅行，只有巴希尔总统例外，做过有限的、匆忙的几次旅行，但他自由旅行的能力也因对其发布的逮捕令而受到极大的限制。自从上次报

告以来，巴希尔总统缺席了数次重要的国际会议，其中包括 6 月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第二届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非共同体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三方峰会，这个会议有 26 个国家出席，许多国家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会议。

49. 在有报道称他被邀请并预定出席 6 月在马来西亚举行的一个有不同国家元首出席的会议后，有些部长公开对邀请他出席会议表示反对，结果他的访问没有成行。2011 年 6 月，他访问了伊朗和中国，但对中国的访问出现延误且行程被缩短，据报其原因是飞行计划的拟议变更使其担心，他前往中国的飞行路线有可能使他遭遇被捕的风险。

50. 自从上次报告以来，他还是对《罗马规约》缔约国进行过两次访问，第一次是 8 月初前往乍得出席乍得总统德比的就职仪式，第二次是 10 月中旬前往马拉维出席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在这两次访问之前，法院书记官处都提醒了上述两个国家应遵守它们根据《规约》承担的法律义务，并要求它们进行合作，在奥马尔·哈桑·巴希尔进入它们领土时将其逮捕。

51. 8 月 18 日，第一预审分庭要求乍得当局表明意见，9 月 29 日，乍得外交部做出答复，援引非洲联盟在对奥马尔·巴希尔签发的逮捕令问题上的立场，并指出，由于乍得是非洲联盟成员国，因此“*检察官的要求（原文如此）在乍得无法得到满足。*”它要求有机会根据《法院条例》第 109 条第 3 款阐明立场，并得出结论，不能援引第 87 条第 7 款做出不合作的裁定。

52. 10 月 19 日，第一预审分庭注意到媒体关于巴希尔总统访问马拉维的报道，并请马拉维当局表明意见。

53. 11 月 28 日，肯尼亚高级法院在国际刑事法院逮捕令的基础上，发布了对巴希尔总统的两份逮捕令。法院裁定，“*一旦他踏足肯尼亚领土，检察长和国家安全部长必须逮捕*”巴希尔。据报，在此之后，肯尼亚外交部长摩西·韦坦古拉表示，肯尼亚政府正在考虑对上述裁定提出上诉。

4. 结束语

54. 检察官办公室重申所有缔约国有责任根据其在《罗马规约》中承担的义务与法院进行合作，并重申苏丹政府有责任根据其在联合国安理会第 1593 号决议中承担的义务与国际刑事法院进行合作。

55. 检察官办公室呼吁安全理事会确保苏丹遵守联合国安理会第 1593 号决议。